

2021 年泉州 市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船舶情况统计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8 月 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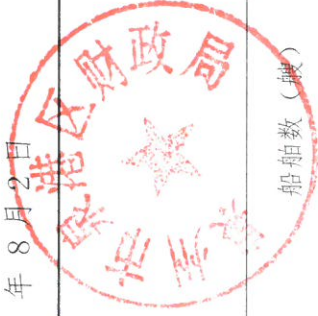


市(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市(区)财政部门意见 (盖章)		交通部门负责人		交通部门负责人		联系电话							
经营基本情况		船舶基本情况								船舶运行情况					
		序号 A	序号 B	船舶名称	船舶类型	船舶营运证号	船检登记号	船舶识别号	船舶建造时间	船龄(年)	证书有效时间(月)	航线(渡口)	载客定额(个)	时间系数	补贴客位(个)
市(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市(区)财政部门意见 (盖章)		交通部门负责人		交通部门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交通部门负责人		交通部门负责人		联系电话	
经营基本情况		船舶基本情况								船舶运行情况					
市(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市(区)财政部门意见 (盖章)		交通部门负责人		交通部门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交通部门负责人		交通部门负责人		联系电话	
序号 A	序号 B	船舶名称	船舶类型	船舶营运证号	船检登记号	船舶识别号	船舶建造时间	船龄(年)	证书有效时间(月)	航线(渡口)	载客定额(个)	时间系数	补贴客位(个)		
1	1	泉州港号	客渡船		2011F00006801	CN20107593026	2011.9.20	11	12	肖厝-惠屿	50	1	50		
2	2	惠屿号	客渡船		2019M00006587	CN20199825913	2019.10.25	3	10	肖厝-惠屿	88	0.83	73.01		
台 计													123.01		

附件 2

2021 年泉州 市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船舶情况汇总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8 月 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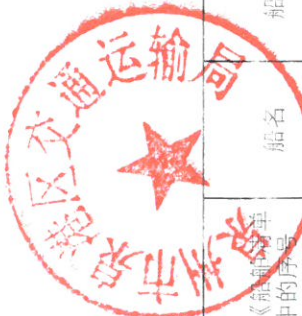


市(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意见 见(盖章)	市(区)级财政部门意见 见(盖章)	县(市、区)	船舶数(艘)	交通部门负责人 交通部门经办人 联系电话
序号	经营者数(家)	县(市、区)	船舶数(个)	68110206
1	1	泉港区	2	123.04
合计			2	123.04
备注				

刘勇
68110206

附表2

2021 年度新建船舶清单



填报单位(章) :

填报时间: 2023.8.2

序号	对应《船舶登记簿》中的序号	船名	船型	建成时间	动力类型	投入航线	新建新能源船舶比例	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情况自评分	加分项		备注
									是否为新能源或清洁能源船舶	自评分	
		无							无	0	
								0			
									合计	0	

填报人: 张梅琴 联系电话: 68110206

附表3



2021 年度建设投资情况表

填报单位(章)

填报时间: 2023.8.2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万元)	当年度实际投资金额 (万元)	自评分
无	/	/	/	
				0
	合计	0		

填报人: 张梅琴

联系电话: 68110206

附表4



2021 年度地方财政保障情况表

填报单位 (章)

填报时间: 2023.8.2

序号	文件名称及文号	投入金额 (万元)	当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自评分
1	区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2〕24号、财政直接支付凭证	25	25	8.33
	合计	25	25	

填报人: 张梅琴

联系电话: 68110206

2021 年度船舶公司化管理清单



填表单位(章):

填报时间: 2023.8.2

序号	对应《船舶清单》中的序号	船名	《船舶营业运输证》编号	县级人民政府确定公司运营主体的证明文件及文号	自评分	加分项		备注
						实施公司化管理时间	自评分	
无					0	无	0	
合计						0	0	

填报人: 张梅琴

联系电话: 68110206

注: 实施公司化管理时间, 经营性船舶以初次办理《船舶营业运输证》为准; 非经营性船舶以县级人民政府确定公司为运营主体的证明文件签发时间为准

2021年度靠泊点公司化管理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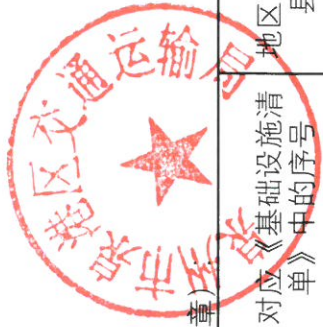
序号	填表单位(章)	对应《基础设施清单》中的序号	地区(市、县)	靠泊点名称	《港口经营许可证》编号(客运码头)	县级人民政府确定公司作为运营主体的证明文件及文号	自评分	加分项		备注	
								实施公司化管理时间	自评分		
无							0	无	0		
							0		0		
合计											

填报人：张梅琴

联系电话：68110206

注：实施公司化管理时间，客运码头以初次办理《港口经营许可证》时间为准；渡口或陆岛交通码头以县级人民政府确定公司作为运营主体的证明文件签发时间为准

2021年度实名制管理清单



填报单位(章) 填报时间:

序号	对应《基础设施清单》中的序号	地区(市、县)	靠泊点名称	实名制管理系统名称	自评分	加分项	
						建成时间	自评分
无					0	无	0

填报人: 张梅琴
联系电话: 68110206

注: 建成时间以系统验收时间为准。